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21樓

承辦人：陳喬禹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683

傳真：(02)29602334

電子信箱：ab8176@ntpc.gov.tw

受文者：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8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特字第11408705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及說明三（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doc2-attach.ntpc.gov.tw/ntpc_sodatt/ 下載檔案，驗證碼：000FRABTD）

主旨：檢送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大學辦理「114年度教師在職進修生命教育增能學分班」及「114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綜合活動領域生命教育科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招生簡章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羅東高級中學114年5月2日羅中輔字第1140003783號函辦理。
- 二、為培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在職教師掌握生命教育核心素養內涵，並具備生命教育議題融入課程之教學知能，教育部特委託國立臺灣大學辦理旨揭學分班。
- 三、學分班為國小組、國中組及高中職組各1班，皆含初階課程3學分及進階課程2學分，學費全免，於114年6至8月上課，詳細資訊請參閱附件招生簡章。
- 四、請貴校惠予報名經錄取教師公假（課務派代）登記。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